

## 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，常州市中科江南股权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为“中科江南”）持有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4,355,1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.605%；盐城市中科盐发创业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为“中科盐发”）持有公司3,124,1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.586%；宜兴中科金源创业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为“中科金源”）持有公司2,240,9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855%；常熟市中科虞山创业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为“中科虞山”）持有公司1,451,7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202%；张家港中科龙江创业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为“中科龙江”）持有公司1,318,700股，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1.091%。上述股东合计持有公司12,490,5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0.339%。

-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

中科盐发分别于2018年9月5日、9月12日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，累计减持13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108%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时间已过半，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

#### 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------	------	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

中科江南	5%以下股东	4,355,100	3.605%	IPO前取得：4,355,100股
中科盐发	5%以下股东	3,124,100	2.586%	IPO前取得：3,124,100股
中科金源	5%以下股东	2,240,900	1.855%	IPO前取得：2,240,900股
中科虞山	5%以下股东	1,451,700	1.202%	IPO前取得：1,451,700股
中科龙江	5%以下股东	1,318,700	1.091%	IPO前取得：1,318,700股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中科江南	4,355,100	3.605%	基于同一主体控制
	中科盐发	3,124,100	2.586%	基于同一主体控制
	中科金源	2,240,900	1.855%	基于同一主体控制
	中科虞山	1,451,700	1.202%	基于同一主体控制
	中科龙江	1,318,700	1.091%	基于同一主体控制
	合计	12,490,500	10.339%	—

注：比例合计数与部分明细数相加之和的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。

## 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(一)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：

减持时间过半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(元)	当前持股数量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中科江南	0	0%	2018/8/28 ~ 2018/11/26	集中竞价交易、 大宗交易、协议 转让	0 -0	0	4,355,100	3.605%
中科盐发	130,000	0.108%	2018/9/5 ~ 2018/9/12	集中竞价交易	15.51 -15.69	2,021,790.02	2,994,100	2.478%

中科金源	0	0%	2018/8/28 ~ 2018/11/26	集中竞价交易、 大宗交易、协议 转让	0 -0	0	2,240,9 00	1.85 5%
中科虞山	0	0%	2018/8/28 ~ 2018/11/26	集中竞价交易、 大宗交易、协议 转让	0 -0	0	1,451,7 00	1.20 2%
中科龙江	0	0%	2018/8/28 ~ 2018/11/26	集中竞价交易、 大宗交易、协议 转让	0 -0	0	1,318,7 00	1.09 1%

(二)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

是 否

(三)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，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

是 否

(四)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

中科江南、中科盐发、中科金源、中科虞山、中科龙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(五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#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- (一) 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，在减持期间内，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，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。
- (二) 本次股份减持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- (三) 股东将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进行股份减持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- (四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1月28日